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

#### 2023年周年成員大會的投票結果、

#### 董事之變更

及

#### 董事局委員會及顧問小組成員之變更

本公司宣布，載於2023年4月14日本公司周年成員大會通告（「2023周年成員大會通告」）內之所有動議的決議案於2023年5月24日舉行之本公司2023年周年成員大會（「2023周年成員大會」）上均獲正式通過。

於2023周年成員大會完結後：

- (a) 陳黃穗博士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環境及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 (b) 周元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為科技顧問小組主席，以及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 (c) 黃幸怡女士已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已獲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委任為本公司環境及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及科技顧問小組成員；
- (d) 黃慧群教授已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已獲董事局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e)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工程委員會成員陳家樂先生已獲董事局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f)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科技顧問小組成員李惠光先生已獲董事局委任為本公司科技顧問小組主席。

## 2023 周年成員大會的投票結果

於 2023 周年成員大會上，本公司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就載於 2023 周年成員大會通告內每一項動議的決議案進行表決。本公司欣然宣布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接納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5,181,331,968 (99.9562%)	2,267,971 (0.0438%)
2.	宣布分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5,183,526,691 (99.9987%)	65,028 (0.0013%)
3.	(a) 重選包立賢先生為董事局成員。	5,177,261,525 (99.8786%)	6,293,528 (0.1214%)
	(b) 重選陳振彬博士為董事局成員。	5,178,772,547 (99.9081%)	4,764,392 (0.0919%)
	(c) 重選陳阮德徽博士為董事局成員。	5,170,805,379 (99.7544%)	12,728,716 (0.2456%)
4.	推選黃幸怡女士為董事局新成員。	5,183,425,065 (99.9978%)	116,508 (0.0022%)
5.	推選黃慧群教授為董事局新成員。	5,179,754,395 (99.9271%)	3,780,684 (0.0729%)
6.	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5,116,344,568 (98.7034%)	67,208,982 (1.2966%)
7.	向董事局授予一般授權，以分配、發行、授出、分派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該等額外股份的數量不得超過此項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 <sup>#</sup>	5,149,548,539 (99.3445%)	33,980,396 (0.6555%)
8.	向董事局授予一般授權，以回購本公司的股份，所回購的股份數量不得超過此項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 <sup>#</sup>	5,179,519,429 (99.9220%)	4,043,031 (0.0780%)
由於上述每項決議案的贊成票均超過 50%，因此以上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sup>#</sup>決議案全文載於2023周年成員大會通告內。

附註：

- (1) 賦予持有人出席 2023 周年成員大會及在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表決的權利的已發行股份總數：6,202,060,784 股。
- (2) 賦予持有人出席 2023 周年成員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的權利的已發行股份總數：零。
- (3) 按《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的股份持有人所持股份總數：零。
- (4)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監票人。
- (5) 除許正宇先生（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林世雄先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劉俊傑先生）、運輸署署長（羅淑佩小姐）及周元先生外，其他本公司董事均有親身出席 2023 周年成員大會。

## 董事退任

本公司宣布，已在董事局分別服務超過九年及六年的陳黃穗博士及周元先生於 2023 周年成員大會完結後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他們退任的同時，陳黃穗博士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環境及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以及周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科技顧問小組主席，以及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陳黃穗博士及周先生各自己確認他們與董事局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按《上市規則》第 13.51(2)條的規定就他們退任有關的事宜須告知本公司的證券持有人。

本公司謹此衷心感謝陳黃穗博士及周先生在過去多年為董事局和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和服務。

## 推選新董事

本公司宣布，黃幸怡女士及黃慧群教授於 2023 周年成員大會上獲推選為董事局新成員，並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幸怡女士及黃慧群教授的個人履歷載列如下：

### (i) 黃幸怡女士，太平紳士

黃幸怡女士（51歲）取得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律師資格。她現為羚邦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擔任蘇龍律師事務所顧問。

黃幸怡女士分別為人體器官移植委員會以及競爭事務委員會的執法委員會主席。她亦擔任多項服務社會的公職，包括出任城市規劃委員會成員、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中醫組成員、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審計委員會成員、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成員、競爭事務委員會成員、香港愛滋病顧問局委員、香港特區選舉委員會委員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上訴委員會成員。黃幸怡女士為香港女律師協會有限公司前會長及理事和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榮譽委員。

黃幸怡女士曾為美心食品有限公司法律總監及顧問、廖何陳律師行顧問，以及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和諮議會成員。

黃幸怡女士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國王學院）法學（商業及公司法）碩士學位，並獲香港大學頒授法律深造證書。

黃幸怡女士與本公司簽訂了一份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據此，她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2023年5月24日在2023周年成員大會完結後即時起直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的規定須再次輪流退任之日或2026年5月23日（以較早者為準）。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環境及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及科技顧問小組成員，她將可收取之酬金為每年420,000港元，該酬金由董事局釐定並列載於她的服務合約內。

## **(ii) 黃慧群教授**

黃慧群教授（64歲）為現任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金融實務教授，兼金融學學士（資產管理及私人銀行）課程總監，並在學院任教金融監管、合規及信貸風險管理。

黃慧群教授擁有豐富的銀行和金融業工作經驗。她曾任職於多間主要金融機構，包括花旗銀行、滙豐銀行、瑞士信貸、法國巴黎銀行以及美國大通銀行，涵蓋私人銀行、資產管理、證券經紀、企業銀行、信用及風險管理等範疇。黃慧群教授曾任瑞士信貸私人銀行大中華市場主管，及滙豐金融服務（亞洲）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黃慧群教授現為中銀國際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風險委員會主席。她亦為保險業監管局非執行董事、競爭事務委員會委員、房屋署財務小組委員會、香港理工大學投資委員會、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程序覆檢委員會及金融發展局人力資源小組成員。她過往曾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董事以及香港證券業協會有限公司董事。

黃慧群教授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傑出資深會員及香港大學聖約翰學院資深會員。她持有香港大學文學學士學位、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香港大學法律博士學位。

黃慧群教授與本公司簽訂了一份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據此，她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2023年5月24日在2023周年成員大會完結後即時起直至其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須再次輪流退任之日或2026年5月23日（以較早者為準）。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她將可收取之酬金為每年450,000港元，該酬金由董事局釐定並列載於她的服務合約內。

除上文另有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黃幸怡女士及黃慧群教授：

- (a) 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以及目前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b)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及
- (c) 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屬《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權益及任何淡倉。

本公司已收到黃幸怡女士及黃慧群教授各自根據《上市規則》就其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所作出的書面確認。

就黃幸怡女士及黃慧群教授之推選，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以披露的資料；而除上述事項外，亦無與她們的推選有關的其他事項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須告知本公司證券持有人。

#### **董事局委員會及顧問小組成員之變更**

本公司另宣布，自2023周年成員大會完結後起，以下本公司董事局委員會及顧問小組成員已作出下列變更：

- (a) 如上文所述，陳黃穗博士已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她亦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環境及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 (b) 如上文所述，周元先生已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不再擔任本公司科技顧問小組主席，以及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 (c) 如上文所述，黃幸怡女士已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她亦已獲董事局委任為本公司環境及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及科技顧問小組成員；
- (d) 如上文所述，黃慧群教授已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她亦已獲董事局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e)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工程委員會成員陳家樂先生已獲董事局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f)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科技顧問小組成員李惠光先生已獲董事局委任為本公司科技顧問小組主席。

有關上述更新後的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環境及社會責任委員會以及科技顧問小組成員名單可於本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馬琳

香港，2023年5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

*董事局成員*：歐陽伯權博士（主席）\*\*、金澤培博士（行政總裁）、包立賢\*、陳振彬博士\*、陳家樂\*、陳阮德徽博士\*、鄭恩基\*、許少偉\*、李惠光\*、李慧敏博士\*、吳永嘉\*、唐家成\*、黃幸怡\*、黃冠文\*、黃慧群教授\*、許正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林世雄）\*\*、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劉俊傑）\*\*及運輸署署長（羅淑佩）\*\*

*執行總監會成員*：金澤培博士、鄭惠貞、蔡少綿、鄧輝豪、許亮華、李家潤博士、馬琳、鄧智輝、黃琨暉及楊美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